

证券代码：834008

证券简称：群鑫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3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东张国如、关联方扬州市福瑞达化工有限公司、扬州长安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扬州群鑫物流有限公司、子公司扬州鑫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短期借款 2,000,000.00 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

（二）审议《监事何成宝为公司短期贷款进行担保的议案》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将向江苏银行申请 3,000,000.00 元短期贷款，此次贷款由公司监事何成宝进行担保。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12 日 8:30—9:30

（三）登记地点：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台。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志

联系地址：江苏扬州江都武坚工业园区

电话：13921904288 传真：0514-87201336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群鑫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